

## 高雄都會公園場地借用申請表(填寫範例)

申請單位	高雄市楠梓區高都幼稚園		
申請人	王小明	身份證字號	A123456789
聯絡地址	高市楠梓區高都路1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07)1234567 / 0912345678	
活動名稱	母親節親子健康活動	參加人數	100 人
活動時間	自 92 年 5 月 11 日 09 時 00 分 至 92 年 5 月 11 日 12 時 00 分		
活動內容	親子律動、團體遊戲		
借用場地	大草原區	使用時間	自 92 年 5 月 11 日 08 時 00 分 至 92 年 5 月 11 日 13 時 00 分
備註	※依據個資法規定本人同意提供上述資料供辦理高雄都會公園場地借用申請使用  申請人簽章： 王小明		
場地使用規費		本活動業經高雄都會公園管理站核准辦理【蓋站戳】	
保 證 金	10000	元 整	
水 電 費		元 整	
合 計		10000	元 整

承辦人：

主任：

	<b>收</b>	<b>據</b>	編號：
茲收到	高市楠梓區高都幼稚園	於 92 年 5 月 11 日	使用本園場地費用計
保 證 金	新台幣	10000	元
水 電 費	新台幣		元
合 計		新台幣	10000 元
中華民國 92 年 04 月 15 日			

承辦人：

主任：